

长治市屯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屯政办函〔2022〕12号

长治市屯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在全区中小学幼儿园开展安全检查的 通 知

各乡镇人民政府、综合服务中心，街道办事处，区直各有关单位：

为进一步加强全区中小学幼儿园安全工作，确保师生安全，根据省、市、区有关文件精神，区政府决定对全区中小学幼儿园进行一次拉网式安全大检查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检查内容

针对校园安全保卫、安全教育、安全演练、消防安全、饮食安全、特种设备安全、卫生防疫、疾病防控、交通安全、校车安全等涉及安全方面的进行全面细致排查。

二、时间安排

2022年11月21日--30日

三、分组安排

第一组

组 长：李 安（区委常委、副区长）

副组长：李文波（教育局局长）

成 员：教育局 1 人 政法委 1 人
 市场监督管理局 1 人 卫体局 1 人
 交警队 1 人 消防队 1 人
 交运局 1 人 乡镇（中心、街道）分管领导
联络员：赵文岗 常 敏（教育局）
 电视台 1 人 报社 1 人

第二组

组 长：李俊清（区人大副主任）
副组长：牛晓霞（卫体局局长）
成 员：教育局 1 人 政法委 1 人
 市场监督管理局 1 人 卫体局 1 人
 交警队 1 人 消防队 1 人
 交运局 1 人 乡镇（中心、街道）分管领导
联络员：秦志杰（教育局）
 电视台 1 人 报社 1 人

第三组

组 长：马庆芳（区政协副主席）
副组长：张 军（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）
成 员：教育局 1 人 政法委 1 人
 市场监督管理局 1 人 卫体局 1 人
 交警队 1 人 消防队 1 人
 交运局 1 人 乡镇（中心、街道）分管领导
联络员：赵燕丽（教育局）

电视台 1 人 报社 1 人

四、职责任务分工

政法委检查内容：

1. 门卫有无出入登记表、登记是否详细；门卫、保安有无钢叉、头盔、橡胶棒、辣椒水、盾牌、强光手电、防刺背心、防割手套等防暴器械以及视频监控和一键报警设备是否联网。门卫处是否有监控显示器。

2. 大门口是否有硬质防撞隔离设施。

3. 学校是否有专兼职保安，保安是否有保安服，是否实行 24 小时双人值班，有无值班记录表。

4. 校园周边 200 米范围内有无网吧、游戏厅等娱乐场所，有无违规、违法经营服务场所，有无易燃易爆经营性场所以及高压输电设备。

5. 校园监控是否正常运转，有无监控记录。

教育局检查内容：

1. 学校是否明确校长、分管校长、具体责任人岗位职责，落实“一岗双责”，实现“时间空间人员”全覆盖。责任分工是否上墙。

2. 安全课是否做到“七落实”（计划、课表、教材、教师、教案、作业、考核），是否做到间周一节。

3. 学生宿舍有无夜间巡查、值班制度、值班记录。农村寄宿制低段学生有无管理员陪住。学生宿舍不得配备电源插座。

4. 是否有特殊学生关爱记录、制度。

应急局、消防队检查内容：

1. 是否制定应急预案、是否定期开展防灾减灾应急演练，看演练方案、计划、总结、记录。

2. 实验室危险化学品是否建档立册、是否实行双人双锁、监控全覆盖。

3. 校舍是否有消防栓、消防水，灭火器且数量充足。

4. 重点场所的安全出口是否保持畅通。

5. 楼道、楼层是否设置应急灯、疏散标志、疏散示意图。

6. 是否落实专人消防巡查制度。

7. 是否有大功率电器在使用。

8. 是否有煤火取暖现象。

市场监督管理局检查内容：

1. 学校周边是否有无证食品店，是否有“三无”产品。

2. 学校食堂是否有餐饮服务许可证。从业人员是否有健康证。

3. 学校食堂进货、操作、留样、消毒、储存等环节是否规范。

4. 学校食堂消毒柜、保洁柜、灭蝇灯等设施设备是否齐全。设备是否及时清洗。

5. 餐厅前后是否有杂物、垃圾，餐厅内是否清洁。炊事员个人卫生情况如何。

6. 特种设备是否进行了年检。供热设备操作人员是否持证上岗。

7. 学校食堂是否使用液化气、天然气、甲醇等，是否规范使

用、是否有安全措施。

卫体局检查内容：

1. 校园周边、院落、宿舍、厕所等是否干净整洁。
2. 宿舍是否定期通风、消毒。
3. 是否上卫生健康课。
4. 学生是否定期进行健康体检。
5. 学校饮用水是否定期进行检验。
6. 疫情防控措施及防疫物资储备情况。

交警队、交运局检查内容：

1. 学校幼儿园附近是否有交通标识、减速带等。
2. 有无违规车辆运载学生、幼儿。
3. 幼儿园校车是否规范运营。（有手续的校车共九辆：上村镇佳乐幼儿园、上村海娃之家幼儿园 2 辆、余吾镇后庄健乐幼儿园、康庄园区花苑小区幼儿园、李高乡星星幼儿园、李高乡西李高幼儿园、麟绛镇柳行艺童幼儿园 2 辆）

各乡镇（中心、街道）职责：

负责所辖学校安全检查工作，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维护学校治安，治理校园周边环境，保障学校的正常教育教学秩序。

机关事务管理中心：

保障检查用车。

五、检查方法

（一）集中检查 检查采取查阅资料、现场查看、走访师生、座谈访谈等方式进行。

(二) 领导随机抽查

六、工作要求

(一) 各学校要组织专人开展一次校园安全自查，写出自查报告。自查要与对学生的安全教育相结合。

(二) 检查组要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和安全隐患要求立即整改，因故无法及时整改到位的，要及时报告当地政府。

(三) 组长对所查学校的检查结果签字负责，落实领导责任；检查组人员认真、仔细、高效工作，并对所查学校存在问题跟踪落实，突出检查实效性。

(四) 检查结束后，各组要写出检查报告，报告于检查结束后上交区教育局，将在全区教育系统通报检查情况。

附件：1. 各组检查学校名单

2. 2022 年中小学幼儿园安全检查表

长治市屯留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 年 11 月 17 日

附件 1:

各组检查学校名单

第一组检查单位:

1. 丰宜镇: 丰宜寄小、丰宜中心幼儿园、西丰宜幼儿园、东夏旺幼儿园、洼沟幼儿园、石泉幼儿园、南岭幼儿园、崔郭幼儿园、杜村幼儿园、兴丰幼儿园 (民办)
2. 西流寨综合服务中心: 西流寨寄小 (含幼儿园)
3. 路村乡: 路村中学、老军庄寄宿制小学、老军庄小学 (含幼儿园)、路村中心幼儿园、常西星星幼儿园 (民办)、未来星幼儿园 (民办)、北浒庄寄宿制小学、王村小学、王村幼儿园 (民办)、王村益智幼儿园 (民办)、许村小学 (含幼儿班)、前苏小学 (附幼儿班)、官庄幼儿园、南浒庄幼儿园 (民办)
4. 河神庙乡: 河神庙第一寄小、西故县寄小、西故县幼儿园、苗岳幼儿园、河神庙中心幼儿园、QQ 幼儿园 (民办)
5. 张店镇: 三中、宜林寄小、中村阳光幼儿园 (民办)、八泉寄小 (含幼儿园)、七泉幼儿园、张店寄小、张店晨星幼儿园 (民办)、丈八庙寄小 (含幼儿园)

第二组检查单位:

1. 一中、二中、五中、六中、职业中学、城关小学 (含河北脑教学点)、树人小学、麟绛小学、青鸟同文学校、旭光幼儿园、蓓蕾幼儿园、启智幼儿园、瓶城幼儿园、超越中学、健乐幼

儿园（民办）、乐乐小学（民办）、麟绛花园幼儿园（民办）、曙光幼儿园（民办）、金色阳光幼儿园（民办）、琴海幼儿园（民办）、宝贝之家幼儿园（民办）、“1+1”少年宫幼儿园、主城区内各个民办办学机构

2. 麟绛街道：郭村寄小、东藕寄小、东藕幼儿园、沙庄幼儿园、席店小学（含幼儿园）、西贾寄小、西贾中心幼儿园、柳行艺童幼儿园（民办）、鸦儿堰博爱幼儿园、星光幼儿园（民办）、智慧树幼儿园（民办）、青青藤幼儿园（民办）

3. 李高乡：王公庄幼儿园、北宋村小学、东李高寄小、东李高中心幼儿园、古城小学、张贤寄小、后宅幼儿园、五里庄幼儿园、东李高小星星幼儿园（民办）、西李高幼儿园（民办）、西六余幼儿园

4. 康庄园区：高头寺寄小、西史寄小、市泽庄小学（含幼儿园）、驼坊小学（含幼儿园）、康庄花苑小区幼儿园（民办）、思贤实验学校（民办）、聪宝幼儿园（民办）、心连心幼儿园（民办）

第三组检查单位：

1. 渔泽镇：渔泽寄小、寺底寄小、寺底幼儿园、东古幼儿园、崔蒙幼儿园、常村矿中学、常村矿小学、北岗幼儿园、顾车幼儿园、北渔泽金豆豆幼儿园（民办）、新启点幼儿园（民办）、小星星幼儿园（民办）

2. 余吾镇：四中、余吾寄小、余吾中心幼儿园、西街幼儿园、后庄小学、后庄健乐双语幼儿园（民办）

3. 吾元镇：吾元寄小、吾元中心幼儿园、西村寄小、西村幼儿园

4. 上莲综合服务中心：上莲寄小（含幼儿园）

5. 上村镇：上村中学、上村寄小、上村中心幼儿园、积石寄小、积石蓓蕾幼儿园（民办）、岭上幼儿园、王庄星星幼儿园（民办）、新东幼儿园、佳乐双语幼儿园（民办）、海娃之家幼儿园（民办）、呈寺小太阳幼儿园（民办）

附件 2:

2022 年中小学幼儿园联合安全检查表

学校: _____ (公章)

年 月 日

序号	部 门	存在问题	整改建议
1	政法委		
2	市场局		
3	卫体局		
4	交警队		
5	消防队		
6	交运局		
7	教育局		

检查组长 (签字):

校 长 (签字):

检查人员 (签字):